

抄件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 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41
聯絡人：蔡紫芳
電 話：(02)7736-6177

受文者：各公私立技專校院(不含永達技術學院、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)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二)字第1100074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防疫工作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來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加劇，致使部分學校教職員及學生需在防疫旅館等處所居家隔離。
- 二、為避免增加被隔離者經濟負擔，本部同意學校執行防疫相關業務所需費用，如防疫物資整備、教職員及學生因居家隔離所增加之經費（含被隔離者之餐費、交通費及防疫住宿等費用），國立學校得運用校務基金，私立學校得運用本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（由各校自訂合適支用項目）支應。
- 三、防疫補助相關項目及金額，由各校核實支應，並請確依各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技專校院(不含永達技術學院、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